附件1

昌吉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

领　导　小　组

组 长：马红军 市委副书记、市长

副组长：杨树忠 市委常委

陈宏宇 副市长

李 渤 副市长

成 员：孙君杰 市政府办公室主任

陈 旭 市发改委主任

高 群 市财政局局长

毛冬梅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

冯 卫 州生态环境局昌吉市分局局长

袁 勇 市住建局局长

马明艳 市人社局局长

张建新 市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局长

马金龙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

王丰涛 市水利局局长

胡占宇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

姚勇斌 市应急管理局局长

刘新江 市文旅局局长

李 东 市城市管理局局长

蔡生健 市政务中心主任

杨 明 市消防大队大队长

梁炳新 市气象局局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住建局，办公室主任由袁勇同志兼任，副主任由陈旭、毛冬梅同志兼任。